

保障型

友邦人壽老有所醫定期健康保險(SHI2)

老年海嘯來襲，長者保障也日趨重要
友邦人壽協助您「老有所醫」，
穩健的後勤支援讓您老來生活更愜意



商品文號：105.10.03友邦台字第1050416號函備查

109.09.01依109年07月08日金管保壽字第1090423012號函修訂

給付項目：住院日額保險金、特定傷病日額保險金、加護病房日額保險金、門診手術保險金、住院手術保險金、重大手術保險金、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生存保險金

(本保險健康險部分，因其費率計算已考慮脫退率，故健康險部分無解約金。)

www.aia.com.tw



友邦人壽

看到老人，您想到了什麼？

2017年台灣地區老年人口首度超過幼年人口且持續攀升，2018年國人平均壽命達80.7歲再締新高，未來將會看到在餐廳吃飯超過一半是老年人、搭公車的清一色超過65歲。老年人除了年齡增長以外，看醫生的次數、發生意外的次數也會相對應的增加。面對長達數十年收入銳減卻開支大增的老年生涯，您做好準備了嗎？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最新消息-2019.2.2及2019.9.11)

⊕老人「5」夠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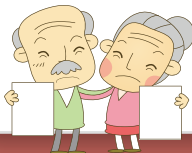
1 高齡人口多



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中華民國人口推估（2018至2065年）」顯示：

- 台灣將在2026年進入超高齡社會，屆時每5人將有1名老人。
- 2017年台灣生育率為1.13%，少子化趨勢且社會老化速度快速，未來一人養全家的狀況將隨處可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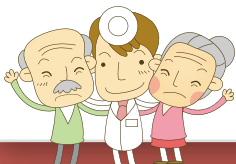
2 慢性病很多



根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民國104年中老年身心社會生活狀況長期追蹤調查」成果報告：

- 台灣65歲以上長者近5成患有3種以上的慢性病。
- 50歲以上高血壓盛行率為36.9%，65歲以上高血壓盛行率更高達52.3%。

3 身體差很多



根據衛生福利部統計處「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統計年報」：

- 106年50歲以上約每8人就有1人曾住院，65歲以上更是約每5人就有1人曾住院。
- 104年接受眼睛之門診手術者，50歲以上占89.76%、接受心臟血管系統之住院手術者，50歲以上占85.06%。

4 醫療費用多



- 老年人醫療費用為一般人的3~4倍。
- 老人一旦感染肺炎，住院天數多在兩週以上，假設升等雙人病房每日自費2千元，住院兩週即需自付2.8萬元。

5 依賴他人多



根據衛生福利部統計處「106年老人狀況調查」顯示：

- 65歲以上主要經濟來源以「子女或孫子女奉養」占24.34%最高。



商品特色

1

**投保年齡最高至80歲，
高齡長輩不再投保無門**

重視老年人口保障，10年期投保年齡最高可達80歲，避免高齡長輩有錢卻沒保險可買的窘境



2

9項特定傷病有保障，生病不再愁眉苦臉

因罹患條款約定之9項特定傷病而住院時，額外給付特病傷病日額保險金，協助您住院期間安心治療



3

緊急救援，保障再升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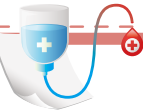
入住加護病房時，額外替您解決病房費用，成為您強而有力的靠山



4

**門診或住院手術皆有保，
雙重保障更安心**

不論您是門診手術或住院手術，分別享有門診/住院手術保險金，保障更周密



5

**21項重大手術，不擔心
高額費用壓垮家人**

接受全體關節置換術、冠狀動脈繞道手術、乳房根治性切除術、根治性攝護腺切除術、腦瘤切除等21項常見重大手術時，可享有重大手術保險金，給老人家最大的關心！



6

輕鬆享有高額保障

只要每年提撥一部分金額就能輕鬆享有高達1,200倍住院日額的醫療保障，風險轉嫁真輕鬆



9項特定傷病

1.急性心肌梗塞(重度)	6.癱瘓(重度)
2.冠狀動脈繞道手術	7.重大器官移植或造血幹細胞移植
3.腦中風後障礙(重度)	8.嚴重巴金森氏症
4.末期腎病變	9.嚴重阿茲海默氏症
5.癌症(重度)	



21項重大手術

1.開顱手術(但穿顱及穿刺術除外)	8.心臟移植(心臟植入)	15.胰臟移植手術
2.腦瘤切除	9.三個瓣膜換置	16.腎全切除術 (單側或雙側，不含部分切除)
3.根治性甲狀腺切除術 (含單側頸部淋巴腺切除)	10.胸腔成形術	17.腎臟移植手術(單側或雙側)
4.肺葉切除術 (單側或雙側，包括肺膜剝脫術在內)	11.脾臟全切除術(不含部分切除)	18.腎臟固定術(單側或雙側)
5.全肺切除術(單側或雙側)	12.胃全切除術(不含部分切除)	19.根治性攝護腺切除術
6.肺臟移植(單側或雙側)	13.直腸切除(含骨盆腔淋巴腺切除術)	20.全體關節置換術
7.冠狀動脈繞道手術	14.肝移植手術	21.乳房根治性切除術(單側或雙側)

保障內容

(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給付項目	給付內容	
住院日額保險金(註1)	因「疾病」或「傷害」而住院診療時： (1)第1年：按「住院日額」x「住院日數」x 50% 給付 (2)第2年起：按「住院日額」x「住院日數」給付	給付總額上限為 「住院日額」 x1,200
特定傷病日額保險金(註2)	經「醫師」診斷確定罹患保單條款約定之「特定傷病」而必須且已實際住院診療者，除「住院日額保險金」外： (1)第1年：按「住院日額」x「住院日數」x 25% 給付 (2)第2年起：按「住院日額」x「住院日數」x 50% 給付	
加護病房日額保險金(註3)	因「疾病」或「傷害」而住院診療且經「醫師」診斷必須且已實際入住加護病房者，除「住院日額保險金」外： (1)第1年：按「住院日額」x「住院日數」x 50% 給付 (2)第2年起：按「住院日額」x「住院日數」給付	
門診手術保險金(註4、6)	因「疾病」或「傷害」於門診診療且經「醫師」診斷必須且已實際接受手術者： (1)第1年：按「住院日額」x 50% 給付 (2)第2年起：按「住院日額」給付	
住院手術保險金(註5、6)	因「疾病」或「傷害」而住院診療且經「醫師」診斷必須且已實際接受手術者： (1)第1年：按「住院日額」x 1.5倍 給付 (2)第2年起：按「住院日額」x 3倍 給付	
重大手術保險金(註7)	因「疾病」或「傷害」而住院診療且經「醫師」診斷必須且已實際接受「重大手術」治療者： (1)第1年：按「住院日額」x 25倍 給付 (2)第2年起：按「住院日額」x 50倍 給付	
生存保險金	契約有效期間內，每屆滿5年之保單週年日仍生存者，按當時「住院日額」x 5倍給付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註8)	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按身故當時本契約(不含其他附約)「累積已繳保險費總和」扣除累計所申領之各項保險金(不含生存保險金)之餘額給付，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投保規則

※各通路規則可能略有不同，請依各通路規定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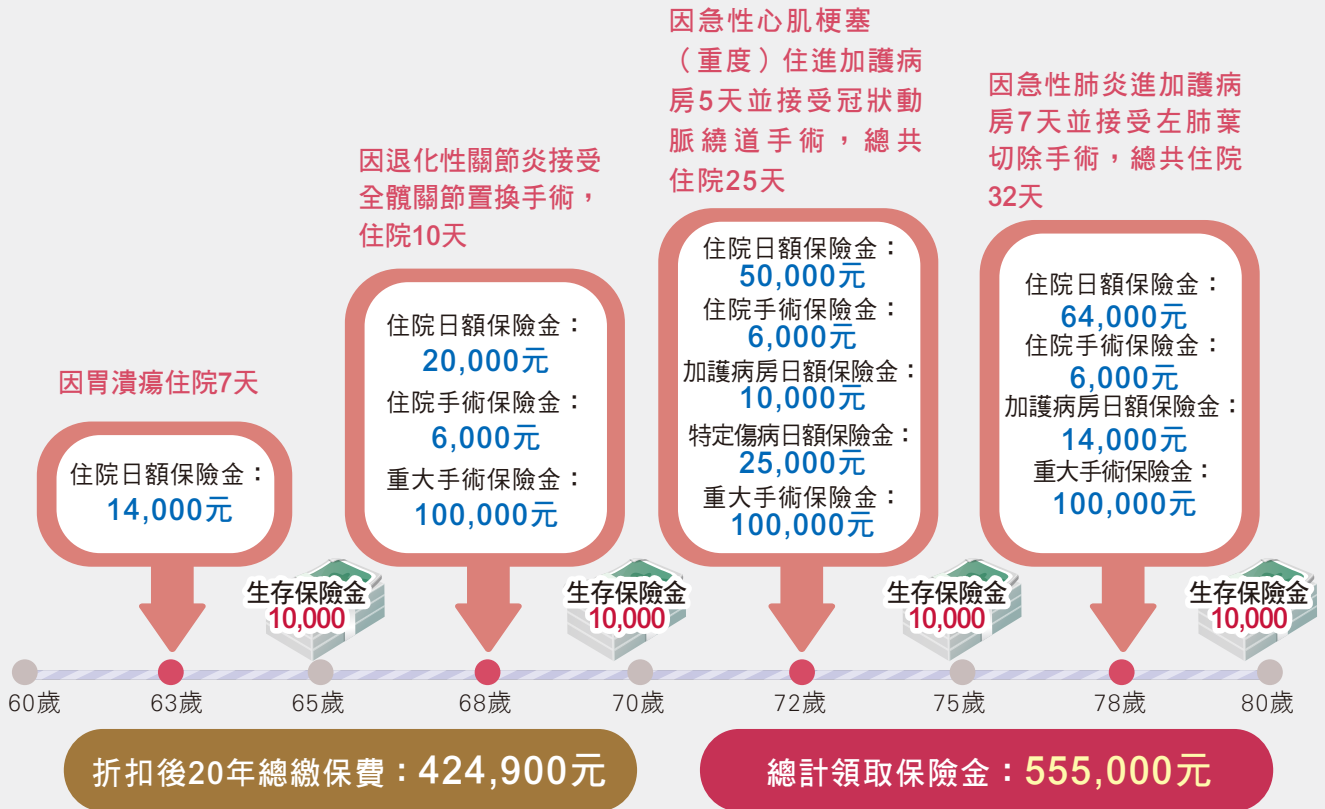
繳費年期	10年期	20年期
保障期間	同繳費年期	
投保年齡	50~80歲	50~70歲
投保職業等級	1~4級	
投保金額	最低	500元
	最高	5,000元

繳費折扣

繳費方式折扣	自行繳費：1% (月繳件不適用) 金融機構自動轉帳：1%
集體彙繳折扣	5人(含)以上：3% (已包含1%之繳費方式折扣)

範例說明一

王奶奶今年60歲，選擇投保繳費20年期的「友邦人壽老有所醫定期健康保險」住院日額2,000元，折扣前年繳保費21,460元，保費採用自動轉帳享有1%折扣，折扣後保費為**21,245元**，假設發生下列事故，可獲得的理賠如下：



範例說明三

張爺爺今年55歲，選擇投保繳費20年期的「友邦人壽老有所醫定期健康保險」住院日額2,000元，折扣前年繳保費22,560元，保費採用自動轉帳享有1%折扣，折扣後保費為**22,334元**，假設發生下列事故，可獲得的理賠如下：




費率表(年繳)

單位：元/每百元住院日額

年齡	10年期		20年期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50	811	668	966	758
51	836	682	998	778
52	862	696	1,031	797
53	887	710	1,063	817
54	913	724	1,096	836
55	938	738	1,128	856
56	982	766	1,203	899
57	1,025	795	1,278	943
58	1,069	823	1,353	986
59	1,112	852	1,428	1,030
60	1,156	880	1,503	1,073
61	1,223	920	1,693	1,152
62	1,290	959	1,883	1,232
63	1,356	999	2,074	1,311
64	1,423	1,038	2,264	1,391
65	1,490	1,078	2,454	1,470
66	1,594	1,138	3,194	1,608
67	1,707	1,204	3,949	1,753
68	1,828	1,274	4,725	1,905
69	1,958	1,351	5,528	2,068
70	2,096	1,432	5,658	2,239
71	2,321	1,543	-	-
72	2,568	1,667	-	-
73	2,882	1,816	-	-
74	3,227	1,981	-	-
75	4,024	2,183	-	-
76	4,971	2,408	-	-
77	6,395	2,706	-	-
78	8,017	3,052	-	-
79	10,982	3,555	-	-
80	11,695	4,116	-	-


注意事項

- 1.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 2.本商品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
- 3.本商品之投保規則，依友邦人壽相關核保規定辦理，友邦人壽保留本商品承保與否之權利。
- 4.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5.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6.本商品經友邦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友邦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7.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8.稅賦相關法令、解釋及其變更可能影響保險給付是否可適用保險商品稅賦優惠規定。
- 9.友邦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依法登載於友邦人壽網站(www.aia.com.tw)供消費者查閱，消費者亦可至友邦人壽查閱下載或索取書面文件。
- 10.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您的業務員、電話客服中心(免付費電話：0800-012-666)或友邦人壽網站(www.aia.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59.1%，最低29.2%。
- 11.保險商品屬於強制執行法規定之可執行財產標的，債權人仍得對保險契約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
- 12.本保險於訂立契約前須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 13.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14.本商品可能發生累積所繳保險費扣除已領生存保險金給付後之金額超出身故保險金之情形。
- 15.本商品投保時，疾病之等待期間為三十日(但復效或遭受意外傷害事故所致者，不受等待期間之限制)。
- 16.本商品所稱「意外傷害事故」係指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事故。本商品有除外不保事項，請詳見保單條款約定。
- 17.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 18.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至友邦人壽網站(www.aia.com.tw)查詢。

19.解約金、已領生存保險金加計利息之累計值與應繳保險費加計利息之累計值比例說明(依財政部92.03.31台財保字第0920012416號令、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3.12.30金管保三字第09302053330號函及96.07.26金管保一字第09602083930號函規定辦理)，利率為0.88%。(以繳費20年為例)

性別	男性			女性		
	50歲	60歲	70歲	50歲	60歲	70歲
保單年度末						
5	14%	16%	30%	15%	15%	23%
10	14%	16%	29%	15%	15%	22%
15	13%	12%	21%	14%	13%	17%
20	10%	6%	2%	13%	9%	4%

註1：同一次住院(含入住加護病房期間)，合計最高以120日為限。

註2：同一次住院(含入住加護病房期間)，最高以120日為限。同時因二項以上「特定傷病」而住院診療時，僅給付一次「特定傷病日額保險金」。

註3：同一次住院，最高以30日為限。

註4：每一保單年度以給付3次為限；同一次手術中，在同一手術位置接受兩項以上手術項目時，僅給付一次「門診手術保險金」。

註5：同一次手術中，在同一手術位置接受兩項以上手術項目時，僅給付一次「住院手術保險金」。

註6：「手術」係指符合衛生福利部最新公布之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二部第二章第七節所列舉之手術，不包括該支付標準其他部、章或節內所列舉者。

註7：同一次手術中，接受條款約定之「重大手術」之同一項手術項目治療，僅給付一次「重大手術保險金」。

註8：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累積已繳保險費總和」係指「保單年度數」乘以契約所適用之每百元「住院日額」年繳保險費費率(以被保險人之投保年齡及本險經主管機關核定之未扣除折扣之標準體費率為準)乘以1.056倍，並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整數後，再乘以「住院日額單位數」所計得之金額。本契約所稱「保單年度數」係指本契約生效日起至被保險人身故時，所經過之週年數，未滿一週年者，以一週年計算。

英屬百慕達商友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0669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333號17樓
公司代表號：02-27352838
傳真代表號：02-27359238
免費服務(申訴)專線：0800-012666
網址：www.aia.com.tw

文宣控管編號(意)：SHI2-DM-(PM)-20191211
PM-SHI2(D)-20201208

2021.01版